

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批准

GBW(E) 081623

标准物质认定证书

十二烷基苯磺酸钠溶液标准物质

Sodium Dodecylbenzenesulphonate in Water

证书编号 0816231805

定值日期 2018 年 9 月

有效期限 2020 年 9 月

生产单位 北京海岸鸿蒙标准物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(公章)

地 址 北京市大兴区盛坊路1号三利工业园7号楼3层 电 话 010-60213192

传 真 010-61274577 E - mail bjhongmeng@126.com



概述

本标准物质可作为工作标准，用于日常分析和检测；也可用于检测方法评价和仪器校准等实验室质量控制；同时也适合作为认证考核现场专用标准物质。

一、样品制备

本标准物质以纯度经准确定值的十二烷基苯磺酸钠和六次纯化水(经离子交换、反渗透、六效蒸馏，与分析实验室一级水指标接近)为原料，在室温 $20^{\circ}\text{C}\pm 4^{\circ}\text{C}$ 的洁净实验室中采用重量-容量法配制而成。

二、溯源性及定值方法

本标准物质以重量-容量法配制值作为浓度标准值，采用分光光度法进行量值核对，并通过使用满足计量学特性要求的制备、测量方法和计量器具，确保标准物质质量值的溯源性。

三、特性量值及不确定度

编号	名称	标准值 ($\mu\text{g}/\text{mL}$)	扩展不确定度 ($k=2$)	基体 (V/V)
GBW(E)081623	十二烷基苯磺酸钠 溶液标准物质	1000	5%	H ₂ O

标准值的不确定度由原料纯度、称量、定容及温度变化引入的不确定度分量合成。

四、均匀性检验及稳定性检验

根据国家《一级标准物质》技术规范，采用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法进行均匀性和稳定性检验，证明本标准物质均匀性、稳定性良好。该标准物质自定值日期起，有效期为2年。研制单位将继续跟踪监测该标准物质的稳定性，有效期内如发现量值变化，将及时通知用户。

五、包装、储存及使用

本标准物质以玻璃安瓿封装，每支 10mL。室温避光保存。使用前应恒温至 $20^{\circ}\text{C}\pm 4^{\circ}\text{C}$ ，并充分摇动以保证均匀。本标准物质打开后一次性使用，使用过程中应严格防止沾污。

声明

1. 本标准物质仅供实验室研究与分析测试工作使用。因用户使用或储存不当所引起的投诉，不予承担责任。
2. 收到后请立即核对品种、数量和包装，相关赔偿只限于标准物质本身，不涉及其他任何损失。
3. 仅对加盖“北京海岸鸿蒙标准物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标准物质专用章”的完整证书负责，请妥善保管此证书。
4. 如需获得更多与使用有关的信息，请与技术咨询部门联系。